

衛生福利部111年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案件審核結果一覽表

計畫項目名稱：逆境少年及家庭支持服務計畫

金額單位：新臺幣元

計畫編號	申請單位	計畫名稱	申請金額	核定金額	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項目
1111V34240	臺北市政府 社會局	逆境少年及家庭 支持服務計畫	8,830,000	8,830,000	<p>一、人事費606萬353元：3名督導及7名處遇人員。</p> <p>(一)督導：1名以每月5萬3,869元(432薪點)*13.5個月核算，含368晉階薪點、社工師執業執照32薪點、碩士以上學歷16薪點及執行高度風險業務16薪點；2名以每月4萬9,880元(400薪點)*13.5個月核算，含352晉階薪點、社工師執業執照32薪點及執行高度風險業務16薪點。</p> <p>(二)處遇人員：1名以每月4萬6,887元(376薪點)*13.5個月核算，含312晉階薪點、碩士以上學歷16薪點、社工師執業執照32薪點及執行高度風險業務16薪點；1名以每月4萬4,892元(360薪點)*13.5個月核算，含312晉階薪點、社工師執業執照32薪點及執行高度風險業務16薪點；2名以每月4萬2,896元(344薪點)*13.5個月核算，含晉階薪點、社工師執業或證照薪點及執行高度風險業務16薪點；1名以每月4萬901元(328薪點)*13.5個月核算，含312晉階薪點及執行高度風險業務16薪點；1名以每月3萬8,906元(312薪點)*13.5個月核算，含280基本薪點、碩士以上學歷16薪點及執行高度風險業務16薪點；1名以每月3萬7,908元(304薪點)*13.5個月核算，含288晉階薪點及執行高度風險業務16薪點。</p> <p>二、業務費194萬6,300元：個別心理輔導、社會暨心理評估與處置諮商及治療費用、伴侶會談(治療)及輔導、家族會談(治療)及輔導費、團體輔導帶領者鐘點費、個案外展服務事務費、訪視交通補助費、專家出席費、講座鐘點費、印刷費、膳費、非上班時間執勤津貼、親子休閒活動、訪視輔導費、運用志工從事諮詢或關懷服務、輔導個案之相關費用。</p> <p>三、專案計畫管理費82萬3,347元：甲類22萬3,347元(依補助項目實際需要核實計列，最高不得超過經常門核定補助總經費(不含專案計畫管理費)之百分之十)；乙類60萬元(以5,000元*12個月*10人核算)。</p>